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主持人：刘素娟
5.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通知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本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938.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税后净利润 2589.78 万元，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 5910.66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 8500.44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7.45 万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8222.99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38.73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8084.26 万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提议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现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2）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

司、退市公司及两网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数。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现提交监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6）。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则的要求，未发现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反映出公司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

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古城香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